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2021 年度



防伪编码：310000062026[illegible]Z3W

被审计单位名称：宁波[illegible]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信会师报字[2022]第 ZA11139 号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我们审计了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贵公司）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一、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的规定，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，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。

四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，贵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施丹华

中国·上海　　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



执业证书

名称：上海上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主任会计师：

经营场所：上海市黄浦区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执业证书编号：31000006

批准执业文号：沪财会〔2000〕26号（转制日期：2000年6月1

批准执业日期：

说明 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批准设立会计师事务所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证明。

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会计师事务所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执业证书。

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
计师事务所终止或者解散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执业证书。

发证机关：

二〇一九年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仅供出报告使用，其他无效

00012472



